

# 江岸区人民政府征收土地预公告

岸土告字〔2025〕3号

武汉市江岸区黑泥湖村村民委员会、村民：

为规范征地程序，加强征地管理，切实维护被征地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、《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土地征收工作程序规定的通知》（鄂自然资发〔2024〕22号）、《武汉市集体土地征收补偿安置办法》（市人民政府令第317号）等法律、法规和有关规定，现将黑泥湖村城中村改造项目第二期拟征地有关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征收土地范围：江岸区后湖街道黑泥湖村（详见面积测算图）。

二、征收目的：消除黑泥湖村安全隐患，改善基础设施，完善城市功能，提升人居品质，增强城市韧性。

三、征收土地现状：总面积2.5746公顷。本预公告征地范围已纳入年度计划，在城镇开发边界内，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，符合城乡规划。

四、本征收土地预公告发布后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的土地上抢栽、抢种青苗，不得抢建房屋及其他地上附着物。违反规定实施的，不予补偿安置。

五、本公告下发后，江岸区人民政府后湖街道将组织对拟征收土地现状进行调查，内容包括土地的权属、地类、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权属、种类、数量等信息。请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、相关权利人予以配合，并在《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果确认表》上签字或盖章予以确认。

附件：面积测算图

  
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政府  
2025年12月30日